

简体

# 如霜的 珍珠



羅德丟  
神道出版社

“未来信息丛书” 第四卷

---

# 天天拾吗哪 (I) 如霜的珍珠

---

Future Message Series 4

**Daily Gathering of Manna (I):  
Rare Pearls in the Deep**

罗德丢  
Lot Tertius

出版： 神道出版社 TheoLogos Publications  
作者： 罗德丢 Lot Tertius  
网站： [TheoLogos.net](http://TheoLogos.net)  
电邮： [TheoLogosPub@gmail.com](mailto:TheoLogosPub@gmail.com)  
地址： 2199 - 3151 Lakeshore Road  
Kelowna, BC, Canada  
V1W 3S9

© 神道出版社 TheoLogos Publications  
版权所有 All Right Reserved  
2011年12月初版 1st Edition December 2011  
2014年12月第二版 2nd Edition December 2014  
2019年2月第三版 3rd Edition February 2019

除非经版权持有者事先许可，本书不得以任何电子、机械、影印、录音或其它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翻印、存盘、传输。

## 订购此书印刷版事宜

鉴于现在电脑网络和科技的便捷，我们的新版丛书可能将不再以纸张的方式出版发行，特此告知。

## 目录（每日信息索引）

出版者的话

吗哪的涵义（1/01 - 1/09）

金灯台、陈设饼桌与香坛（1/10 - 1/19）

分蹄、倒嚼与大麻疯（1/20 - 2/01）

42 代人与 42 站路（2/02 - 3/17）

约书亚的争战（3/18 - 3/26）

约柜所到之处（3/27 - 4/16）

以利亚和以诺的被提（4/17 - 5/27）

以利沙所行的神迹（5/28 - 6/06）

圣经中的 8 个复活例证（6/07 - 6/17）

耶稣家谱中的 5 个女人（6/18 - 7/30）

后记及此系列丛书一览表

## 出版者的话

本出版社隆重向读者推荐，由罗德丢撰写的《天天拾吗哪》。这是一整套活在末世后期的人不能不看的书，也是不能不吸收的“灵粮”。当你阅读时，必将体会到，书中处处充满了圣灵开启圣经的恩膏。

《天天拾吗哪》一共分为三册，本书是第一册。

从圣经的三一性——整体性、不变性和无误性出发，本书对圣经中的若干重要的课题，特别是神救赎人类计划的整体蓝图，基督徒在走天路的历程，以及必然会面对的考验和磨练，都作了客观而简要的阐述。

此书以圣经原文为根基，综合采用了原文字典、原文字系、原文经文汇编、原文文法、原文对等译字、圣经的数字和数根等多种现代的研经工具。书中所提及的字源，是从原文字典而来；对等译字是指原文里与

英文最贴切的字眼而言。另外，关于其中提到的数字和数根等概念，请参看本出版社已经出版的《圣经的数字和数根》一书。

有一点值得注意的是，本出版社所出版的未来信息丛书到现在共十一本书，本书是其中的第四本。为着避免信息的重复，这十一本书的内容彼此连接，并按照由浅入深的次序安排。

所以，建议您在阅读本书之前，先看看《圣经的数字和数根》和《未来钻“实”记（上）：但以理书和启示录探解》这两本书。如此，才不至于看到有些与前面的书相关连的内容，不知道在讲什么。

相信看完此书后，你对神整个救赎人类的计划，以及与之相关的重要课题，必将有更透彻和深邃的认识。

当然，由此而来的挑战也是大的。但我们相信，所有

愿意顺服在神的旨意之下，受圣灵感动，被圣灵带领的信徒，最后必然在基督耶稣里同感一灵，同成一体，当主从天而降的时刻，把一切的感谢和荣耀归于三而一的真神！

为了专注于此文字工作，我们决定先以电子书的方式发行这些书籍，同时，欢迎其它有感动和负担的出版社接续纸书的印刷、出版和发行的工作。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，就是盼望更多的人能尽快读到这些书，得以造就基督徒成熟的生命，迎接主耶稣的再来。有意者，请与我们联系洽谈。

神道出版社

2011年12月21日初版

2014年12月5日第二版

2019年2月17日第三版

[TheoLogos.net/b5/zh](http://TheoLogos.net/b5/zh)

## 1/01

露水上升之后，不料，野地面上有如白霜的小圆物。以色列人看见，不知道是甚么，就彼此对问说：“这是甚么呢？”摩西对他们说：“这就是耶和华给你们吃的食物。”（出 16:14-15）

当以色列人被神带出埃及之后，在旷野中停流了约 40 年之久。每一天赖以生存活命的，就是这从天而降的吗哪。

“吗哪”这个字眼，第一次在圣经上亮相，乃是出现在以上的经文中。

是的，你无法在以上的经文中直接找到“吗哪”这两个字。但却可以看到以色列人的彼此对问：“这是甚么呢？”这其中的“什么”二字，在原文中就是“吗



哪”。换言之，以色列人是在问：“这是吗哪吗？”

你不觉得奇怪吗？为何以色列人要明知故问？

这就说明了一件事：从字面上认得“吗哪”二字是一回事；从灵意上去理解吗哪到底是“什么”又是另外一回事。

从养身的角度而言，吗哪是神赐给以色列人在旷野的食物；从培灵的角度而言，吗哪是神要以色列人了解“什么”是祂的旨意。

求神怜悯我们，让圣灵带领神的儿女们，能够超越从字面上对“吗哪”的解读，而深入明白“什么”才是祂真正的旨意。

## 1/02

摩西对亚伦说：“你拿一个罐子，盛一满俄梅珥吗哪，存在耶和華面前，要留到世世代代。”耶和華怎么吩咐摩西，亚伦就怎么行，把吗哪放在法柜前存留。（出 16:33-34）

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，凡有耳的就应当听。得胜的，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。（启 2:17）

当我们把以上这两处圣经放在一起看时，显然不难发现，那亚伦放在法柜前的吗哪，就是《启示录》中所提到的，将赐给得胜之人那“隐藏的吗哪”。

“吗哪”是“什么”的意思。它包括了西方文化中常提及的 WHAT, WHEN, WHERE, WHICH, WHY, WHO, HOW.....——什么、哪时、哪里、哪一个、为

什么、谁、怎么样等等，一切都跟寻求问题的答案有关。一言以蔽之，即与寻求神的旨意有关。

然而，神的旨意却往往是被隐藏，不容易为人所发现的。而且，一般来说又是人难以明白的，所以才有了所谓的“隐藏的吗哪”。

原文字典指出，放在至圣所中的“法柜”，也就是“约柜”中的“柜”字，与挪亚的“方舟”，乃是同一个字，象征着与神的同在。

所以，我们也就看到了，若人要蒙神赐给“隐藏的吗哪”——真正明白神的旨意，就必须到约柜前，在方舟中，经历与神的同在。

历世历代的圣徒如此；在末后响应神之呼召，立志进入得胜之人行列的人也势必如此。

## 1/03

这吗哪仿佛芫荽子，又好像珍珠。百姓周围行走，把吗哪收起来，或用磨推，或用臼捣，煮在锅中，又作成饼，滋味好像新油。（民 11:7-:8）

在以上的经文中，“芫荽子”的字源来自“切割”和“众多”；“珍珠”的字源则与“分别”连在一起。

也就是说，你若要明白神的最终旨意，一定离不开被主从“众多”的人群中，给“切割”、“分别”出来。

而完成此一分别的手段，则不外乎磨、推、捣、煮等——简而言之——一句话，经过水火之地的磨练，除去所有的杂质，最后把人“作成饼，滋味好像新油。”

值得一提的是，以上经文中，“又好像珍珠”一句，原文乃是说“眼睛好像珍珠的眼睛”。也就是说，千万别轻视这小小的“芫荽子”，它可是里面长着一双眼睛的啊！

这是谁的眼睛？不说你大概也可以猜得到——是神圣别的眼睛在盯着人。

往后，你说我们能不小心吗？原来神有一双“珍珠的眼睛”，在注视着所有被祂分别出来的人，轻慢不得。

## 1/04

到了晚上，有鹤鹑飞来，遮满了营。早晨，在营四围的地上有露水。露水上升之后，不料，野地面上有如白霜的小圆物。（出 16:13-14）

以上的圣经章节，让我们看到了吗哪第一次从天上降下的背景。

《民数记》还特别为我们补充了这背景的细节：

“百姓起来，终日终夜，并次日一整天，捕取鹌鹑，至少的也取了十贺梅珥，为自己摆列在营的四围。肉在他们牙齿之间，尚未嚼烂。耶和华的怒气就向他们发作，用最重的灾殃击杀了他们。”（民 11:32-33）

我们不禁要问，为什么神让鹌鹑飞来填满以色列人的嘴，却又向他们大发怒气，“用最重的灾殃击杀了他们”呢？

原文字典指出，“鹌鹑”的字根来自“安逸”。吗哪的收拾是在早上，它与白天连在一起；而鹌鹑的来临在晚上，紧接下来的是黑夜，两者大不一样。前者使人能够在光中活着；后者却把人带进“安逸”的迷惑

和黑暗的死亡之中。

显然，以色列人误解了神的旨意。他们以为发出的怨言是祷告；鹌鹑的到来是神的怜悯。这才是神向吃鹌鹑的以色列人发怒气的原因。

在以上的经文中，“露水”的字源出自“盖”；“白霜”的字源来自“遮盖、赎罪”。这表明，随着露水而来的小“白霜”——吗哪，其主要之目的就是为了遮盖以色列人存贪欲，试探神的罪过，使他们能够重新悔改得赎。

可见，神赐给以色列人吗哪的最终目的是，让他们知道“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，乃是靠耶和華口里所出的一切话。”（申 8:3）明白了这一点，对认识吗哪的含义才有了正确的立足点。

## 1/05

耶和華所吩咐的是這樣：“你們要按着各人的飯量，為帳棚里的人按着人數收起來，各拿一俄梅珥。”以色列人就这样行，有多收的，有少收的。及至用俄梅珥量一量，多收的也沒有餘，少收的也沒有缺，各人按着自己的飯量收取。（出 16:16-18）

這處經文常常讓許多人覺得難以理解：怎麼可能“有多收的，有少收的。及至用俄梅珥量一量，多收的也沒有餘，少收的也沒有缺”——都是一俄梅珥呢？

作為一個衡量單位，一俄梅珥相當於 2.2 升；然而，就字義而言，“俄梅珥”的意思是“捆”。

可想而知，“捆”是一個籠統的概念，可大可小。當把它運用到收取嗎哪上，我們知道有的人飯量大，多收，其“捆”相對來說就大；有的人飯量小，少收，



其“捆”相对来说就小。但无论如何，就“捆”这个概念而言，不管大“捆”，还是小“捆”，最终还不是不能跑出“捆”的范围。

诚然，我们每个人对神的话语，对神的旨意的理解都是不一样的。有的多，有的少；有的强，有的弱，但在神看来，有这样的差别并不奇怪，重要的是每一个人都要尽力去“吃”，并且吃饱。

## 1/06

摩西对他们说：“所收的，不许甚么人留到早晨。”然而他们不听摩西的话，内中有留到早晨的，就生虫变臭了；摩西便向他们发怒。他们每日早晨，按着各人的饭量收取，日头一发热，就消化了。（出 16:19-21）

这告诫我们，人不能满足于昨天“吃”过神的话语，

就以为今天可以靠着过去的老本度日；也不能因为过去经历了圣灵的某种带领，就以为现在或未来的日子里，前面的道路必定如此走。

人若固步自封，不思悔改，随时随地接受圣灵的光照和调整，就势必落到“生虫变臭”的悲惨下场中。

而且，你可注意到，吗哪是当“日头一发热，就消化了”？

因为，外面的环境“一发热”，里面的人就容易飘飘然，对神的旨意的理解，必定掺水，岂有不“消化”之理？

## **1/07**

到第六天，他们收了双倍的食物，……他们就照摩西的吩咐留到早晨，也不臭，里头也没有虫子。（出

16:22-24 )

第七天百姓中有人出去收，甚么也找不着。(出  
16:27)

这两件互相连在一起的事，到底要告诉我们一些什  
么？

首先，神容许以色列人在第六天收双倍的食物，乃是在暗示我们，这第六天是可以把之当作第七天看的。

换句话说，第七天代表千禧年，从“前千论”的观点来看，它是在主耶稣第二次降临之后，才揭开千禧年序幕的，即第七天才开始；

然而，若从“无千论”的观点来看，则当主耶稣第一次降生，被钉死在十字架的时候，第七天所代表的千禧年就开始了。但是照“前千论”的观点看，却仍然

处在第六天之中。

于是，如果你把“前千论”和“无千论”结合在一起看的话，主耶稣的第二次降临，就成了第六天与第七天的分界线的话。换言之，你把第六天当作第七天理解并无不可之处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就看到以色列人第六天可以收双倍的吗哪，是因为千禧年可以从“无千论”或“前千论”的不同角度去解读，但它们最后的终点，不管是第一次还是第二次，始终都是指向人类的复活，这是神永不发臭的“吗哪”。

吗哪留到第七天既不发臭，又不生虫的事实，乃是在告诉我们，第七天安息在神里面的人是不受时空限制的，因为已经脱离了死亡的权势。

对于那些有份于人类第一次复活的人来说，一旦进入

了与永恒接规的第七天，神的所有旨意已经得到了彻底的成全。当你跟神面对面，什么都一清二楚的时候，还要问说“您的旨意是什么”吗？

这就是“第七天百姓中有人出去收，甚么也找不着”的原因了。

## 1/08

神赐福给第七日，定为圣日，因为在这日神歇了祂一切创造的工，就安息了。（创 2:3）

这一节经文中的“这日神歇了祂一切创造的工”一语，原文在“创造”的后面，还加多了一个“制造”，就成了“这日神歇了祂一切创造、制造的工”。

换句话说，在第七天之中，神一方面“歇”了祂创造

的工作，因为人类中第一批从死里复活的人，已经从无到有地被“创造”出来；

但另一方面，祂却还在继续地进行“制造”的工作，因为在千禧年里还有一大批属于祂的百姓，要被“制造”成为合格的人，以便当千禧年结束，人类第二次复活到来之时，名字能记在神的生命册上得永生。直到那时，神才彻底地歇了祂一切创造、制造的工作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才看到摩西对以色列人说：“你们看，耶和华既将安息日赐给你们，所以第六天他赐给你们两天的食物”（出 16:29）。因为，对于第七天还活在千年国度的人来说，他（她）们还需要吃“吗哪”，那正是神要“制造”这些人必不可少的重要原料。

## 1/09

他们吃了那地的出产，第二日吗哪就止住了，以色列人也不再有什么了。那一年，他们却吃迦南地的出产。（书 5:12）

这一节经文的“第二日吗哪就止住了”一语，其中的“第二日”的对等译字是“明天”；“止住”的语气是未完成式。

也就是说，不要把以色列人进迦南，吃了那地的土产，吗哪就止住了这件事当好事。

其实，吗哪中隐藏了神的旨意，它是使信徒能够进入“明天”安息在神里面的灵粮。而且，就算以色列人进了迦南，神还是没有完成从天上降吗哪给祂的子民的工作，只是由于人一吃了地上的“土产”，就不再对天上的事物感兴趣。所以，神才让“以色列人也不

再有吗哪了。”

正因为如此，才埋下了犹太人后来否认并钉死自己朝思暮想的弥赛亚——耶稣的恶种和祸根。因为，他们一直以为神的国度是属地的，对属天的事物根本不感兴趣，就像他们在旷野一样，厌恶吗哪，怀念埃及的“土产”一样。

所以，圣经后来才指出，“若是约书亚已叫他们享了安息，后来神就不再题别的日子了。”（来 4:8）——这都是以色列人从厌恶到失去了吗哪的结果。

## 1/10

要用精金作一个灯台。灯台的座和干与杯、球、花都要接连一块锤出来。（出 25:31）

在摩西会幕的圣所里，金灯台留给人的印象是深刻



的。

这一个由精金作成的金灯台，实际上预表圣经乃是我们的“脚前的灯，路上的光”。灯台的座、干、杯、球、花，与整本圣经的结构都有着密切的联系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金灯台是用整一块的精金锤出来的。这是在告诉我们一件极其重要的事，必须深刻认识圣经的整体性。它关系到我们是否正确地理解圣经的话语，能否真正地摸到神的心意。

如果我们在读经时，不能抓住圣经的整体性，就非常容易落在断章取义的片面误解或曲解里。特别是在假基督、假先知兴风作浪的现阶段，人以为很“属灵”的预言或异象，却可能架设在虚假的陷阱之上。

俗语常把那些不能整体、客观、清楚看问题的人叫“瞎子摸象。”实际上，读圣经的人，最容易犯的毛

病正是瞎子摸象。尤其是，活在今天信息爆炸的计算机时代，不少人甚至以为不必“摸”，自己也能够明白天下事。

愿神怜悯我们，驱散信徒眼中“瞎子摸象”的阴影，让我们能稳固地站在圣经“接连一块锤出来”的坚实信仰上，扎稳生命的根基。

## 1/11

灯台两旁要杈出六个枝子，这旁三个，那旁三个。  
(出 25:32)

金灯台的结构，是与圣经的结构紧密地连接在一起的。以上的经文，为我们揭示了圣经的主要框架。

希伯来文写的旧约圣经，原先分成 22 卷。而且，这 22 卷书，分为摩西五经，即律法书、先知书及书信等

三部分。

主耶稣在死里复活后，对门徒们说的话，“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、所告诉你们的话说：摩西的律法，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，凡指着我的话，都必须应验”（路 24:44），印证了旧约书卷的三分法。

再看看希腊文写的新约圣经，27 卷书，也是分为三大部分：四福音书及《使徒行传》为第一部分；保罗的书信为第二部分；其它的圣徒书信为第三部分。

显而易见，旧约的三部分与新约的三部分，就像灯台两旁的“六个枝子，这旁三个，那旁三个”。

在旧约的分类里，《但以理书》被分在“书信”的第三部分中；同样，新约的《启示录》，也是被分在第三部分的书信中。

当主耶稣再来的日子越来越近的时候，不少人都把《但以理书》及《启示录》当作最重要的先知预言书，巴不得从中挖出主来日子的时间，世界未来的期限。

然而，如果从金灯台的结构上，能够明白这两卷书实际上是灵命成长的催化剂，也许，你对主来的日子，世界末日，及未来许许多多事情的看法，就完全不一样了。

## 1/12

要作灯台的七个灯盏，祭司要点这灯，使灯光对照。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也是要精金的。（出 25:37-38）

数字七既代表在神里面得到完全的安息，又与神的千年国度有关。

金灯台那一直点亮着的七盏灯，表明从圣经发出的亮光，最终之目的就是要把人带进神的安息之中，在神的国度里，与主一起同在。

为了使灯台的光不被蒙蔽、变暗以致熄灭，我们就需要使用蜡剪和蜡花盘，经常做修正的工作。

“蜡花盘”的字源出自“败坏、移去、拿走”。也就是说，如果我们容忍一切错误的观点和思想，一直停留在我们的心灵和头脑之中，不把所有“败坏”的东西都“移去、拿走”的话，就很难看到真理的亮光。

如此一来，进入神的安息和国度，也就成了一句空话。

## 1/13

作灯台和这一切的器具，要用精金一他连得。（出

25:39 )

你可注意到，金灯台没有具体的尺寸？这意味着，每个人看圣经所得到的亮光可大、可小不一样；照着圣经学义，行善的态度、动机、效果也不一样。因此，神藉着没有尺寸的金灯台让我们明白，祂的话语所发出的亮光是无限的，但人的理解却是有限的，能接受及行出多少，就算多少。

由于没有一个人是完全的，所以，我们不能把对圣经的理解，定在某些条条框框的“尺寸”之中。或者，把某些人的所谓“亮光”，当作一成不变的东西去“复印”。

同时，我们还要看到，金灯台是与一个重量单位——他连得连在一起的。“他连得”的字源来自“圆物、跳舞”。言下之意是说，人读圣经的情形，就像跳舞围成一个圆圈一样。

本来，圣经的整体性就像一个“圆物”，不能断章取义，残缺不全地去损害这个“圆物”。但是，由于受到人之罪性的限制，往往我们对圣经的理解，就像跳舞一样，各种不同观念的人，围起了各式各样的“圆圈”，各跳着自己喜欢的舞步。

相信，在主耶稣即将降临的前夕，圣灵必定会让所有属神的儿女，统一自己的“舞步”——对圣经上的话有一致、正确的认识。以便，在基督的大“圆圈”里同感一灵，共成一体。

## 1/14

要用皂荚木作一张桌子，长二肘，宽一肘，高一肘半。（出 25:23）

除了金灯台，放置陈设饼的桌子，也放在圣所里。它

摆放的位置，刚好与金灯台一北一南地面对面。

如果说，金灯台是预表圣经上可见的话语，那么，桌子上所摆设的陈设饼，就是预表从圣灵而来的话语。

在圣经上，南代表“明”的一方；北代表“暗”的一方。所以，放在南边的金灯台，表示圣经上的字是“明”的，谁都可以看得到；放在北边的饼桌是“暗”的，表示来自圣灵的“吗哪”，常常是隐藏的，若不是藉着圣灵的亮光，人就是怎么摸也只能碰边而见不到底。

摆设陈设饼的桌子，高 1.5 肘——刚好是 3 肘的一半。数字 3 代表圣灵，同时也代表人识不透的灵界。

所以，这里的 1.5 是圣灵在警戒我们，对所谓来自圣灵的亮光和启示，必须持守“辨别诸灵”的谨慎态度。不要把真假混为一谈。



一般而言，真正出自圣灵的，通常是感动我们谦卑地认罪悔改；来自邪灵的干扰，则离不开煽动人火热的血气和里面的傲气。

紧紧地抓住舍己的十字架，不为名利所动，神必将保守我们活泼而稳健地活在圣灵的同在中。

## 1/15

要包上精金，四围镶上金牙边。桌子的四围各作一掌宽的横梁，横梁上镶着金牙边。（出 25:24-25）

在以上的这处经文中，“牙边”的字源和“散开、压、挤”连在一起；而“横梁”的字源则出自是“关锁”。

这告诉我们一件事，倘若人盼望圣灵把神话语的奥秘为自己打开的话，那么，一个必不可缺的前提就是：我们必须把目前所有与神的真道相背的观点、想法、意见等等，都“压、挤”出去，让之“散开”，不能让之进入饼桌之中，混淆了神的真道。

如此，才有可能接受真理的亮光，进入我们的心中。如果我们愿意如此行的话，就可以看到，多少昨天我

们以为对的，今天就被证明是错的了。

当然，把以往的想法、看法、说法，都“关锁”在外，重新接受圣灵的调整、改变、更新，对不少人来说，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。

然而，若我们不懂、不愿、不敢伸出那“一掌宽”的手与圣灵同工，把所有曲解、误解圣经的心思、意念都“关锁”在外，势必最后把自己的生命也赔进去，成了被撒但包围、宰割的猎物。

## 1/16

要作桌子上的盘子、调羹，并奠酒的爵和瓶，这都要用精金制作。又要在桌子上，在我面前，常摆陈设饼。（出 25:29-30）

以上作为桌子“配件”的四样东西——盘子、调羹、

奠酒的爵和瓶，若从它们的字义出发，我们可以看到，这是从圣灵得“饼”吃必不可缺的四种态度：

(1) “盘子”的字源来自中空的“大容器”。也就是说，你必须扩大心胸，才能接受新的领会和观点。

(2) “调羹”的字源出自“弯下，它意味着在神的脚前你要“弯下”，谦卑受教是接受圣灵启示必不可缺的前提。

(3) “奠酒的爵”的“爵”字，其字源来自“无罪、免罚”。这不但是指你来到神面前应有的心态，也是圣灵光照、带领人要进入的目标。

(4) 最后，“瓶”的对等译字是“艰难的”。也就是说，吃透神的话语乃是一个必须付代价，费尽时间、精力、心血的理性学习过程。千万不要把来自旧人血气的幻觉、冲动，或撒但迷惑人的想法、花招，当作

是圣灵的感动和充满。

何况，我们的许多先入为主的观念，都是与来自老亚当的堕落罪性息息相关的。所以，脱离错误思想及其思维方式的纠缠，不是一朝半夕就可以完成的事。

若这几点都作到了，那么“常摆陈设饼”——神天天赐下隐藏的“吗哪”，必成为我们生命和生活中的实际经历。

## 1/17

你要用皂荚木作一座烧香的坛。坛要四方的，长一肘，宽一肘，高二肘。（出 30:1-2）

在摩西的会幕里，除了上面提到的金香坛，长、宽、高三样尺寸具全的对象还有：

约柜：长二肘半、宽一肘半、高一肘半；

放置陈设饼的桌子：长二肘、宽一肘、高一肘半；

铜祭坛：长五肘、宽五肘、高三肘。

如果你留意一下的话，可以看到在所有长、宽、高三样尺寸俱全的对象中，只有金香坛的高度是大于长度和宽度的。

金香坛发出的上升的香，代表圣徒的祷告。由此而来，我们便应该明白，金香坛的高度大于长度和宽度，是圣灵在启示我们，倘若我们祷告的出发点不够高，达不到神的心意，那么，祷告的香气是很难上升到高天之上，进入到神的宝座前的。

经上说，“务要在主面前自卑，主就必叫你们升高。”（雅 4:10）为了让我们的祷告能够“升高”，

就必须在主的脚前更低地跪下来。

## 1/18

要用精金把坛的上面，与坛的四围，并坛的四角包裹，又要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。（出 30:3）

就像放置陈设饼的桌子一样，在以上的经文中，我们看到金“牙边”又出现了。同时，经文还特别提到了这香坛的“四角”。

上面我们已经说过：“牙边”的字源和“散开、压、挤”连在一起。而“四角”中的数字“4”与受造者特别是堕落的天使有关；“角”的字源来自是“用角抵”，表示用力地反抗。

由此一来，我们便看到，实际上圣灵是在提醒我们，在祷告时必须把一切与神的旨意相背的东西“压、

挤”出去，使之“散开”，用力地抵挡一切来自堕落的天使，撒但一伙的迷惑和欺骗。

这样，我们的祷告才能上升到神的宝座面前。当然，祷告如何才能真正摸到神的心意，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因为，它是与信徒的灵命紧密结合在一起的，是什么样的生命，就发出什么样的祷告，无法作假。

所以，金香坛被放在距离至圣所最近的幔子旁边，就是神在鼓励我们越尽力地向祂靠近，祷告越容易蒙垂听。

## **1/19**

第二幔子后又有一层帐幕，叫作至圣所，有金香炉〔炉或作坛〕，有包金的约柜，柜里有盛吗哪的金罐和亚伦发过芽的杖并两块约版。（来 9:3-4）



以上的经文让我们看到了一个重大变化：本来，金香炉是放在圣所里的，但到了新约，我们看《希伯来书》的作者，把金香炉“移”到了至圣所的内部。

这是在告诉我们，因着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死，隔开圣所与至圣所的幔子已经裂开，从此圣徒可以毫无阻碍地进入至圣所，活在与神的同在之中。

一个老我彻底死透，真正与主同工、同行、同在的圣徒，当然认识什么是神的旨意。所以，他（她）的祷告必能摸到神的心意，及蒙神的悦纳。

因此，新约中的金香坛被放进了至圣所，对我们来说，既是一种鼓励，鞭策我们更深地进入到主里面，生命得以越变越成熟；但又是一种警戒：若我们不用力抵挡一切来自堕落人性的罪念，及魔鬼煽风点火的歪风邪气，不仅祷告的香气会离神的宝座越来越远，而且，人从至圣所一路退下来，就会离火湖越来越

近。

## 1/20

你们晓谕以色列人说，在地上一切走兽中可吃的乃是这些：凡蹄分两瓣，倒嚼的走兽，你们都可以吃。

（利 11:2-3）

神给以色列人定下的可吃之物的两大原则：分蹄与倒嚼，乃是关联到一个人是否洁净，可否被神接纳的问题。正像现代人喜欢说的，吃什么就成了什么。所以，我们不要以为这只不过是谈论食物而已。

分蹄与否，是从外面区别动物的一个明显记号。从属灵的角度而言，所谓分蹄，就是指知道、认识独一真神的人。一般而言，进到任何一个地方，只要看那里摆放、供奉藉着人手造出来的偶像，你就知道这是一个没有分蹄的地方。

还有，“倒嚼”是指反刍的动物，把吃进去的食物再吐出来进一步地嚼化。它的字源来自“扫除”，说明倒嚼之目的是为了“扫除”某些东西。

从属灵的角度而言，这自然是指扫除来自老亚当旧生命中的渣滓和杂质。不管你是否“分蹄”，改变生命是神对每一个人的要求。

如果“分蹄”与“倒嚼”这两点你都做到了，那在神看来，就是一个洁净而可以被接纳的人了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从传福音的角度而言，许多人所做的，都是“分蹄”的工作，即让外邦人能够认识神，接受耶稣为救主；但是，信徒对“倒嚼”，即改变旧生命的认识常不足。通常，信徒所作的生命改变的见证，大都属于改邪归正，去恶从善的范围，这些改变一般来说，都是人比较容易从外面看得到的。

至于，如何倒空老亚当生命中所谓“善”的部分，彻底除己以求进入到主自隐的同在之中，就不是那么容易摸到的了。而这一点，恰好是“倒嚼”要求圣徒必需达到的生命标准。

## 1/21

但那倒嚼或分蹄之中不可吃的乃是骆驼，因为倒嚼不分蹄，就与你们不洁净。（利 11:4）

“骆驼”的字源是从“对待、劳力”而来。

素有“沙漠之舟”之美名的骆驼，在沙漠里负人载物，不管人怎么对待它，始终忍苦受累，任劳任怨。骆驼的这种无私的奉献精神，常为人们所赞赏。所以，就它的“倒嚼”功夫而言，可以说是修到了家。

然而，它因为不分蹄——目中无神，因此被划进了“不洁净”的行列之内。这既是令人感到遗憾的事，又是令人深思的问题。

当耶稣在世上传道的时候，被人看不起的税吏、妓女是最容易接受祂的救恩之人；而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却对祂抵挡得最厉害。

这让我们看到，社会上多少的“骆驼”，就是因为一直看到自己的善，欣赏自己的好，所以身上“美名”背得越多的人，越难在耶稣的脚前跪下来。“分蹄”对所有这些“好人”来说，就成了一道很大的拦阻。从而，最终免不了要背上“不洁净”的罪名，掉到火湖之中。

这不仅是一个极大的遗憾，对许多人来说，也是一个极大的困惑。然而，若心中的傲火不灭，接受悔改的土将越烤越干，这恰是“好人”信主的难处。

耶稣对门徒说：“我实在告诉你们：财主进天国是难的。我又告诉你们：骆驼穿过针的眼，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！”（太 19:23-24）

主耶稣说这句话的背景，是一个有钱人问主说，该作甚么善事，才能得永生。主告诉他必须守神的诫命，那人回答说，“这一切我都遵守了，还缺少甚么呢”？

主耶稣又叫他必须变卖一切来跟随祂。结果，那人“忧忧愁愁的走了，因为他的产业很多”。

由以上的叙述，我们可以肯定那人是个“分蹄”的人，因为神的诫命他样样都遵守了，不认识神的人怎能做到这一点？但是，他却在“倒嚼”这一点上过不了关。主耶稣所说的“针的眼”，原文字典指出是个

“小孔”，而这个“小孔”的字源与“损耗、磨损”连在一起。

实际上，倒嚼不分蹄的骆驼一生所经历的，正是这个“小孔”所涵盖的内容。它正以为不管吃什么样的苦，自己都一路走过来了，所以要叫之在神脚前服下来，反而不容易。

明白了这一点，对于正在“小孔”中倒嚼的人来说，是极大的鼓舞，因为若能进了这个“窄门”，前面就是永生之地。哪怕现在是“倒嚼”不“分蹄”的人，大好的机会就摆在“骆驼”们的前面。只要在心中认真向神悔改，下决心赶快做“分蹄”的手术——真心认耶稣是主，神的国就离你不远了。

对于“分蹄”不“倒嚼”的人来说，这乃是一个严厉警告：倘若害怕背负自己的十字架跟主走，当到达世界未来的终点站时，才忧忧愁愁发现自己落在

“不洁净”的行列，进不了圣城的珍珠门，则一切都为时太晚了。

## 1/23

猪，因为蹄分两瓣，却不倒嚼，就与你们不洁净。

（利 11:7）

不要把圣物给狗，也不要把你们的珍珠丢在猪前，恐怕它践踏了珍珠、转过来咬你们。（太 7:6）

以上第二处经文中的“恐怕它践踏了珍珠”一语，原文中还有“它的脚”几个字，所以应该翻译为“恐怕它践踏了嵌在它脚里的珍珠”更切意。为什么要特别强调“它的脚”？因为猪的脚是分蹄的，这是一个归于神的记号。

但是，它现在践踏了这个记号中的“珍珠”（它的字



源来自“洁净”），成了不倒嚼的不洁净之物，主所憎恶的人。

彼得也说过类似的话：“俗语说得真不错：狗所吐的，它转过来又吃；猪洗净了，又回到泥里去滚；这话在他们身上正合式。”（彼后 2:22）

从他的话中，我们进一步看到不倒嚼的猪的特点就是：“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滚”。这同“狗所吐的他转过来又吃”是同样的性质。而犬类在《启示录》中，明明白白被列在“城外”的名单之中。想必，猪也逃不出这悲惨的结局。

这些不都是在警戒我们，已经“分蹄”了的信徒，若忽略了“倒嚼”的重要性，后果不堪设想吗？

## 1/24

水中可吃的乃是这些：凡在水里、海里、河里，有翅有鳞的，都可以吃。（利 11:9）

凡水里无翅无鳞的，你们都当以为可憎。（利 11:12）

为什么神定规水里的活物有翅有鳞的的可以吃；无翅无鳞的为可憎？

原来，“翅”的字源与“搜集”连在一起；还有，根据新约的原文字典，“鳞”的字源来自“剥、削皮”，并且与“大麻疯”来自同一字系。

而大麻疯在圣经上是代表人类的通病——骄傲。

在新约中，我们看到圣灵派名不见经传的亚拿尼亚去为蒙恩得救的扫罗（当时保罗还没改名仍叫扫罗）按手，“扫罗的眼睛上，好像有鳞立刻掉下来，他就能看见，于是起来受了洗。”（徒 9:18）

这意味着，从那一刻时，神就不断的剥除扫罗身上所有的骄傲，让他能成为神手中可用的器皿。

由此而来，我们也就明白了，“有翅有鳞”表示能“搜集”到自己身上骄傲的“鳞”，并把之剥落、刮削下来，这是神所看为好的；但“无翅无鳞”——看不到自己有病，谈何根治？若我们对自己的骄傲恨不起来，最后就只能落到被神憎恶、受人厌弃的下场里。

## 1/25

凡有翅膀用四足爬行的物，你们都当以为可憎。只是有翅膀用四足爬行的物中，有足有腿，在地上蹦跳的，你们还可以吃。（利 11:20-21）

原文字典指出，“翅膀”的字源来自“飞”。顾名思义，有翅膀用四足爬行的物之所以被当以为可憎，是因为它失去了“飞”的功能，而成为只能在地上“爬”的活物。

但其中“有足有腿，在地上蹦跳的”，尚可以被神接受的原因在于，它们还时不时能“在地上蹦跳”，没有堕落到完全与地贴在一起的地步。

看看接下来的经文：“凡用肚子行走的，和用四足行走的，或是有许多足的，就是一切爬在地上的，你们

都不可吃，因为是可憎的。（利 11:42）

可见，神对属他的子民，是何等介意他们被地上的一切牵引，以至最后像被咒诅的蛇一样，用“肚子行走”，完全“爬”在地上，连蹦跳几下都无法做到，更别说要站起来了。

这也是 6——（217\_352\_160）此一数 / 根组合要告诉我们的意思，人落在“肚子”一直与“地”粘在一起的恶性循环里，结果将是既可憎又可悲的。

## 1/26

人的肉皮上若长了疔子，或长了癣，或长了火斑，在他肉皮上成了大麻疯的灾病，就要将他带到祭司亚伦或亚伦作祭司的一个子孙面前。（利 13:2）

从以上的经文，我们可以看到，一个人“若长了疔

子，或长了癣，或长了火斑”，就可以怀疑其是否得了大麻疯。

原文字典指出，“疔子”的字源出自“举起”，圣经上的其它地方，把之翻译成“尊荣、威严、高位”，从中你可以体会“举起”的意思。还有，“火斑”的字源来自“光”；“癣”的对等译字是“粘紧”。

当你把这些字眼连在一起时，应该不难明白，当一个人闪闪发光被“举起”的时候，被大麻疯“粘紧”的机率就相当高了。

## 1/27

祭司要察看肉皮上的灾病。若灾病处的毛已经变白，灾病的现象深于肉上的皮，这便是大麻疯的灾病。祭司要察看，定他为不洁净。（利 13:3）

祭司若看头疥已经止住，其间也长了黑毛，头疥已然痊愈，那人是洁净了，就要定他为洁净。（利 13:37）

一般说来，圣经上提到的“白”，都是与清洁、纯净，蒙神喜爱的正面含意连在一起的。

但是，在上面的经文里，我们却看到“若灾病处的毛，已经变白”，反而成了诊断大麻风的确证。

其实，这也不难理解。想想今天的人是何等地讨厌和忌讳白头发，想方设法想让白发变黑发，就可明白，“白毛”是代表一种不正常的生命。

对于属神的人而言，它的问题就在于自以为“白”得可爱，而且这种想法一旦根深蒂固地伸展到皮下之肉中，就成了难解难分的顽症。

相反，代表隐藏的“黑毛”恰恰与闪闪发光的“白

毛”背道而驰，成了“头疥已然痊愈，那人是洁净了”的标记。对于骄傲已经透皮入肉的大麻疯病人来说，要叫“黑毛”长出来，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。

所以，叫“白毛”消失，让“黑毛”长出来，这是防治大麻疯，始终都不会变的的准则。

## 1/28

无论男女，若在头上有灾病，或是男人胡须上有灾病，祭司就要察看，这灾病现象若深于皮，其间有细黄毛，就要定他为不洁净。这是头疥，是头上或是胡须上的大麻疯。（利 13:29-30）

以上的经文，让我们看到另外一种毛——细黄毛，可以作为诊断大麻疯的标记。这种大麻疯所长的位置是在头上或胡须上。



原文字典指出，“胡须”的字根是“老迈”。换言之，这种大麻风喜欢长在当“头”的，或倚老卖老的人身上。

那长在头上或胡须上的“细黄毛”，其中的“黄”字，其字源出自“闪灿”。也就是说，这一根看起来似乎不起眼的细黄毛，实际上是一根闪闪发光的“金”毛。而这一根闪闪发光的“细黄毛”，正是暗指那些在神的事工中，当“头”或有“老”资格的人说的。

在神看来，如此深于皮的“细黄毛”比“白毛”更可恶、可叹和可怜。

## 1/29

祭司若察看头疥的灾病，现象不深于皮，其间也没有黑毛，就要将长头疥灾病的关锁七天。第七天祭司要

察看灾病，若头疥没有发散，其间也没有黄毛，头疥的现象不深于皮，那人就要剃去须发，但他不可剃头疥之处，祭司要将那长头疥的，再关锁七天。（利 13:31-33）

这里，圣经又进一步阐明了监察大麻疯的原则。

当“头疥的灾病，现象不深于皮，其间也没有黑毛”的时候，病人要关起来察看七天。因为，这意味着病情虽“不深于皮”，但也看不见代表学习隐藏自己的“黑毛”长出来。

七天后，“若头疥没有发散，其间也没有黄毛”，又要再察看多七天。可见，这闪闪发光的“黄毛”，是隐藏得何等深的一种祸根，不是说外面一时见不到它，就可以肯定地说没问题。

同时，还规定病人“要剃去须发，但他不可剃头疥之

处”。这意味着，倚老卖老的病根不容易铲除，留着“头疥之处”单独作观察之用，就是不要让之滥竽充数地蒙混过关。

如此一而再，再而三地监察，就是为了提醒我们，千万不要以为大麻疯是个好对付的灾疫，所有口头、表面、暂时的悔改，是除不了病根的。

## 1/30

第七天祭司要察看头疥，头疥若没有在皮上发散，现象也不深于皮，就要定他为洁净，他要洗衣服，便成为洁净。但他得洁净以后，头疥若在皮上发散开了，祭司就要察看。头疥若在皮上发散，就不必找那黄毛，他是不洁净了。（利 13:34-36）

“头疥”的字源出自“折断、撕掉”。就人与生俱来的堕落本性而言，大麻疯这灾疫是无法根治的。它被

“折断、撕掉”了还可以再生再长。

因此，时刻注意它是否“在皮上发散”，是断定此病是否得到控制，人是否洁净的唯一标准。以至于，病人洁净之后，“若在皮上发散，就不必找那黄毛”，马上可以断定他是不洁净的。

它的言下之意是说，若一个大麻疯患者，被洁净以后再旧病复发的话，你就不必再去察看其头上是否有那根闪闪发光的“黄毛”了。因为，在外表上，这样的大麻疯患者可能已经被解除了高高在上的职务，再也见不到它原来那“闪闪发光”的样子。

但是，其骨子里隐藏着骄傲病菌却始终没有被除干净，一有机会就会卷土重来，想方设法地表现自己。

## 2/01

祭司若看头疥已经止住，其间也长了黑毛，头疥已然痊愈，那人是洁净了，就要定他为洁净。（利 13:37）

最后，你可以看到，断定头疥是否止住，大麻疯是否得到控制的关键所在，还是在那根“黑毛”上。

这“黑毛”的字源来自“变暗、黑”；它的对等译字是“黎明、破晓”。

也就是说，你不要一见到“黑”，就把之往恶、坏、负面那边推；在对付、控制大麻疯这闪闪发光的灾疫上，唯有“变暗”地把自己隐藏在“黑”之中，才是唯一能够把患者带进“黎明、破晓”的曙光。

免费版到此为止

[点击这里获取完整版](#)

[1.n2bible.com/product/book4](http://1.n2bible.com/product/book4)